

附件 1

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卫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名称）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提供公共卫生服务

（1） 承担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指导、管理及服务。

（2） 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3） 提供并组织实施辖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4） 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辖区内发现的传染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

（5） 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6） 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

（7） 对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

（8） 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例进行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9） 对辖区重性精神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10） 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11） 做好卫生行政部门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2、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1) 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2) 具有处理妇科常见疾病的能力。能完成外科的止血、缝合、包扎、骨折固定等处置，开展常见内固定、直肠癌根治术、子宫全切术、胃大部切除术、乳腺癌改良根治术、结肠癌根治术等。

(3) 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

(4) 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

3、承担公共卫生管理

(1) 对辖区内传染病、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2) 严格执行医保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卫生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卫生院编制人数 52 人，其中：事业编制 52 人。在职实有人数 53 人，其中：事业 53 人。

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0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根据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要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现象，切实强化预算支出。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是，强化部门主体预算责任，完善公开内容，健康预算长效管理机制。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1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7 万元，事业收入 390 万元。

（二）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7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7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5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3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13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2 万元，增长 11%；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74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2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基本工资和奖金等福利的增加。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1）工资福利支出 7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不可预见经费和生活补助等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本单位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部门无项目经费。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川龙大道 9 号

联系人：梅宏超

联系电话：15927511210

第二部分 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卫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1、附表 4-1 收支总表
- 2、附表 4-2 收入总表
- 3、附表 4-3 支出总表
- 4、附表 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附表 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附表 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附表 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附表 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附表 4-9 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